

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

第18屆第3次臨時會預定議事日程表

日 期	星 期	議 程	時 間		
			上午 09：00～12：00		下午 2：00～17：30
7 月 23 日	一	報 到	開幕典禮 預備會議	第 一 次 會 議	審議鄉公所 提案
7 月 24 日	二	第 二 次 會 議	審 議 鄉 公 所 提 案		審議鄉公所提案
7 月 25	三	第 三 次	一、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、討論代表提案 三、人民請願案		

日		會議	四、臨時動議 五、閉會
備	註		1. 代表及鄉公所提案，應於開會前5日以書面送交本會彙辦。 2. 鄉公所提案請自行印製16份，送交本會。 3. 本會預定議程表得視實際情形調整之。

宜蘭縣礁溪鄉民代表會第18屆第3次臨時會開幕典禮 暨預備會議事錄

一、預備會議

時間：中華民國96年7月23日上午11時

地點：本會會議室

出席：陳宗芳、林成功、吳朝煌、張永德、游見璋、林森枝、
李三鋒、李朝棟、莊漢銘、簡阿忠、阮雪芳

列席：本會秘書張正強

主 席：陳主席宗芳

紀 錄：朱美玲

主席宣告開議

(一) 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11人，全數出席宣告開議。
2. 本會秘書報告本次議事預定議事日程表及其他事項。

(二) 討論事項：

決定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。

二、開幕典禮暨第1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96 年 7 月 23 日上午 11 時 45 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列 席：陳宗芳、林成功、吳朝煌、張永德、游見璋、林森枝、
李三鋒、李朝棟、莊漢銘、簡阿忠、阮雪芳

列 席：鄉長林政盛、主任秘書黃泰峯、秘書室主任黃吉昇、民
政課長吳志忠（代理）、財政課長賴錦財、農經課長游裕
陽、社會課長吳兆平（代理）、主計主任林錦鏘、人事主
任呂家棟、政風室主任黃海濤（代理）、圖書館管理員張
榮鎮、清潔隊長黃海濤、托兒所所長吳文典（代理）、本
會秘書張正強。

來 賓：如另簽名簿

主 席：陳主席宗芳

主席致開會詞（行禮如儀）

主席致開會詞（詳另錄）

紀 錄：朱美玲

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，全數出席宣告開議。

（二）本會秘書報告（略）。

散 會：下午 5 時 30 分。

第 2 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96 年 7 月 24 日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列 席：陳宗芳、林成功、吳朝煌、張永德、游見璋、林森枝、
李三鋒、李朝棟、莊漢銘、簡阿忠、阮雪芳

列 席：鄉長林政盛、主任秘書黃泰峯、秘書室主任黃吉昇、民
政課長吳志忠（代理）、財政課長賴錦財、農經課長游
裕陽、社會課長吳兆平（代理）、主計主任林錦鏘、人
事主任呂家棟、政風室主任黃海濤（代理）、圖書館管理
員張榮鎮、清潔隊長黃海濤、托兒所所長吳文典（代理）
、本會秘書張正強。

來 賓：如另簽名簿

主 席：陳主席宗芳

紀 錄：朱美玲

(一) 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 11 人，全數出席宣告開議。
2. 本會秘書報告。(略)

(二) 討論事項：

1. 為本所工務課技士吳智維君業於 96 年 1 月 24 日死亡，其撫卹金、服務獎章獎勵金及殮葬補助費等合計新台幣 119 萬 5,004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2. 為辦理本所清潔隊清運車輛、機具停放用，擬租借「北宜高速公路頭蘇段部份橋下」經費新台幣 10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3. 為強化火災搶救之水源提供及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本鄉應增設消防栓 3 處，工程經費新台幣 7 萬 8,48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4. 為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補助本所辦理「96 年縣市鄉鎮圖書館專案計畫」經費新台幣 7 萬 2,000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5.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96 年度宜蘭縣

廚餘清運與回收再利用計畫」經費新台幣6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6.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二龍村傳統婦女隊參加「96年宜蘭縣礁溪鄉二龍傳統競渡龍舟錦標賽」經費新台幣3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，

7. 為台灣電力公司宜蘭區營運處補助本所辦理「96年二龍傳統競渡民俗活動」經費新台幣2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散 會：下午5時30分。

第3次會議

時 間：中華民國96年7月25日上午10時45分

地 點：本會議事廳

列 席：陳宗芳、林成功、吳朝煌、張永德、游見璋、林森枝、李三鋒、李朝棟、莊漢銘、簡阿忠、阮雪芳

列 席：鄉長林政盛、主任秘書黃泰峯、秘書室主任黃吉昇、民政課長吳志忠（代理）、財政課長賴錦財、農經課長游裕陽、社會課長吳兆平（代理）、主計主任林錦鏘、人事主任呂家棟、政風室主任黃海濤（代理）、圖書館管理員張榮鎮、清潔隊長黃海濤、托兒所所長吳文典（代理）、本

會秘書張正強。

來賓：如另簽名簿

主席：陳主席宗芳

紀錄：朱美玲

(一) 報告事項：

1. 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11人，成立第3次會議。
2. 秘書宣讀第2次會議紀錄。(略)。

(二) 討論事項：

鄉公所提案

1. 為本所工務課技士吳智維君業於96年1月24日死亡，其撫卹金、服務獎章獎勵金及殮葬補助費等合計新台幣119萬5,004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2. 為辦理本所清潔隊清運車輛、機具停放用，擬租借「北宜高速公路頭蘇段部份橋下」經費新台幣10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3. 為強化火災搶救之水源提供及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本鄉應增設消防栓3處，工程經費新台幣7萬8,480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4. 為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補助本所辦理「96年縣市鄉鎮圖

書館專案計畫」經費新台幣7萬2,000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5. 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96年度宜蘭縣廚餘清運與回收再利用計畫」經費新台幣6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6. 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二龍村傳統婦女隊參加「96年宜蘭縣礁溪鄉二龍傳統競渡龍舟錦標賽」經費新台幣3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，

7. 為台灣電力公司宜蘭區營運處補助本所辦理「96年二龍傳統競渡民俗活動」經費新台幣2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散 會：下午5時30分。

演 詞

陳主席宗芳致開幕詞

中華民國96年7月23日

鄉長、黃主任秘書、鄉公所各位課長們，本會代表同仁、張秘書及各位媒體先進，大家早！

今天召開本會第18屆第3次臨時會，承蒙各位踴躍出、列席

在此致十二萬分的謝意。

本次會期主要是審議鄉公所的墊付案，其中包含民政、人事、環保及圖書館等業務經費，本席希望代表同仁針對每項提案能深入透悉，另外請與會的公所人員詳加說明，以期共同完成議案的審查，並祈盼加強各項業務的執行力，最後預祝大會圓滿順利，謝謝！

議 決 案

鄉公所提案

提案人：林政盛

類 別：人事類

編 號：01 號

案 由：為本所工務課技士吳智維君業於 96 年 1 月 24 日死亡，其撫卹金、服務獎章獎勵金及殮葬補助費等合計新台幣 119 萬 5,004 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吳智維君其撫卹金、服務獎章獎勵金及殮葬補助費等費用，分列如下：

一、一次撫卹金新台幣 79 萬 3,407 元。

二、年撫卹金新台幣 19 萬 1,392 元。

三、三等服務獎章獎勵金新台幣 3,600 元。

四、殮葬補助費新台幣 20 萬 6,605 元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96 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 9 名。贊成 8 名。）

提案人：林政盛

類 別：環保類

編 號：02 號

案由：為辦理本所清潔隊清運車輛、機具停放用，擬租借「北宜高速公路頭蘇段部份橋下」經費新台幣10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本鄉清潔隊目前無適當空地停放公務清運車輛及機具，致清潔車輛因長期日曬雨淋機件故障率高。

辦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96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9名。贊成8名。）

提案人：林政盛

類別：民政類 編號：03號

案由：為強化火災搶救之水源提供及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本鄉應增設消防栓3處，工程經費新台幣7萬8,480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96年2月14日府授消字第0960001254號函暨臺灣省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區管理處96年7月10日台水八工字第09600043630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96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9名。贊成8名。）

提案人：林政盛

類 別：圖書類

編 號：04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文化局補助本所辦理「96年縣市鄉鎮圖書館專案計畫」經費新台幣7萬2,000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一、依據宜蘭縣政府文化局96年6月14日宜文圖字第096000319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分為多元閱讀推廣利用及閱讀資源充實等2種。

辦 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96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9名。贊成8名。）

提案人：林政盛

類 別：環保類

編 號：05 號

案 由：為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本所辦理「96年度宜蘭縣廚餘清運與回收再利用計畫」經費新台幣6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 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96年6月13日環三字第0960012312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96 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 9 名。贊成 8 名。）

提案人：林政盛

類別：民政類 編號：06 號

案由：為宜蘭縣政府補助本所二龍村傳統婦女隊參加「96 年宜蘭縣礁溪鄉二龍傳統競渡龍舟錦標賽」經費新台幣 3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，

理由：依據宜蘭縣政府 96 年 6 月 28 日府教體字第 0960077640 號函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96 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 9 名。贊成 8 名。）

提案人：林政盛

類別：民政類 編號：07 號

案由：為台灣電力公司宜蘭區營運處補助本所辦理「96 年二龍傳統競渡民俗活動」經費新台幣 2 萬元整，提請墊付，敬請 貴會審議。

理由：依據台灣電力公司宜蘭區營業處 96 年 5 月 9 日「補助經費

案件請配合事項」辦理。

辦法：敬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，俟辦理 96 年度追加（減）預算後轉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 8 名。贊成 7 名。）

代表提案

提案人：陳宗芳

類別： 編號：01 號

案由：位於本會三樓建築物，目前閒置未為有效運用，為擴大並加強提供本會民意代表服務鄉民之宗旨，建請公所儘速擬訂相關使用計畫，俾嘉惠本鄉鄉民。

理由：（同案由）

辦法：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（在場代表 8 名。贊成 7 名。）

代表出席一覽表

席 號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合
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-	----	---

姓 名 日期	林 成 功	吳 朝 煌	張 永 德	陳 宗 芳	游 見 璋	林 森 枝	李 三 鋒	李 朝 棟	莊 漢 銘	簡 阿 忠	阮 雪 芳	計
96. 7. 23.												11
96. 7. 24.												11
96. 7. 25.												11
合 計	3 天	33 天										

工 務					
農 經					
社 會					
秘 書					
人 事	1				1
圖 書	1				1
環 保	2				2
合 計	7				7